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楊梅區幼四路1號（本公司一樓廣場）。

出席：親自及委託出席股數為計61,417,442股，佔發行股份總數91,000,000股之67.49%。

（91,000,000股，以110年4月12日停止過戶為基準）

主席：謝董事長明諺

記錄：李慧貞

出席董事：西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明諺、林鑑榮、黃桂洸。

出席獨立董事：李宥村。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數超過法令規定二分之一以上股份出席，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報告。

說明：依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及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之一，擬分配員工酬勞新台幣\$ 52,043,315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3,010,829元，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均以現金發放之。

（四）一〇九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一）本案業經一一〇年三月二日及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二）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734,670,859元，於加減保留盈餘調整數新台幣6,403,891元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74,107,475元、迴轉特別盈餘公積\$13,348,087元後，109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036,752,513元。本次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4.1元，共提撥股東股利新台幣\$ 422,849,400元。

（三）依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流通在外股數103,134,000股計算，每股擬配發4.1元現金股利。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1元之畸零股款合計數，依股東分配後之小數點數值由大至小排列進位，分配至零為止。

（四）若嗣後因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辦理；另有關配息基準日及發放事宜亦授權董事長決定之。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燕娜、吳偉豪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併同營業報告書提請承認。

（二）檢附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財務報表，請詳附件。

（三）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61,417,442 權，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0,541,719 權（含電子投票 25,302,124 權）	98.57%
反對權數：25,074 權（含電子投票 25,074 權）	0.04%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50,649 權（含電子投票 21,639 權）	1.38%

第二案：

案由：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請詳附件。

(二)敬請 承認。

決議：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61,417,442 權，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0,539,719 權 (含電子投票 25,300,124 權)	98.57%
反對權數：27,074 權 (含電子投票 27,074 權)	0.04%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50,649 權 (含電子投票 21,639 權)	1.38%

五、討論暨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配合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詳修訂條文對照表。

(二)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61,417,442 權，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0,537,015 權 (含電子投票 25,297,420 權)	98.56%
反對權數：25,578 權 (含電子投票 25,578 權)	0.04%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54,849 權 (含電子投票 25,839 權)	1.39%

第二案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營運需求，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額定資本額，其修正內容詳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二)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61,417,442 權，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0,536,517 權 (含電子投票 25,296,922 權)	98.56%
反對權數：26,076 權 (含電子投票 26,076 權)	0.04%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54,849 權 (含電子投票 25,839 權)	1.39%

第三案

案由：補選獨立董事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獨立董事羅偉及朱光惠先生於一一〇年六月十日辭任，擬於本次股東常會補選二席獨立董事。

二、新任獨立董事任期自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起至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止。

三、本公司獨立董事依章程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採提名制度。

四、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其學經歷現職及持有股數如下表：

姓名	主要學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沈仰斌	美國路易斯安納州立大學財務博士學位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企管碩士學位 任教於元智大學管理學院財務金融學群副教授 元智大學主任秘書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 EMBA 執行長 元智大學財務金融學系代理系主任 元智大學財務金融學系代理系主任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所長 任教於國立中正大學財金系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財務金融學群副教授 福華電子獨立董事 泓格科技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生華創投董事(行政院開發基金指派之官股代表) 漢通創投董事(行政院開發基金指派之官股代表)	0 股
姜宜君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 世界先進(股)法務部專案經理 普華商務法律事務所協理/律師	優理商務法律事務所律師 泓格科技(股)獨立董事 訊映光電科技(股)董事 翌能科技(股)監察人	0 股

五、謹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及當選權數如下：

當選身份	戶號/身份字號	戶 名	當選權數
獨立董事	R121XXXXXX	沈仰斌	50,292,132 權
獨立董事	A221XXXXXX	姜宜君	50,247,298 權

第四案

案由：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規定辦理，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獨立董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二)本公司獨立董事新增擔任他人公司之職務情形，請參閱下表：

姓 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沈仰斌	漢通創投董事 生華創投董事 泓格科技獨立董事 福華電子獨立董事
姜宜君	翌能科技(股)監察人 訊映光電科技(股)董事 泓格科技(股)獨立董事

(三)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61,417,442 權，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0,528,438 權（含電子投票 25,288,843 權）	98.55%
反對權數：36,090 權（含電子投票 36,090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52,914 權（含電子投票 23,904 權）	1.38%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 會。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 上午九時三十八分

主席：謝董事長明諺



記錄：李慧貞



附件

附件一

一、一〇九年營業報告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一〇九年全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居家辦公、遠距教學、網路升級、網路視聽娛樂、雲端運算、雲端儲存等需求，明顯因生活、辦公、教學、娛樂的型態改變，帶動相關電子產品需求快速提升。雖第一季疫情初期，受停工影響，電子產業表現較為低迷；但自第二季各地陸續復工後，終端需求快速提升，直接帶動公司業績成長；加上大陸子公司於疫情期間復工迅速，且產線、新產品及客戶端的布局，歷經數季的調整後，在客戶需求快速提升的同時，發揮效益，一〇九年全年無論在營收或獲利方面，均創下歷史新高。同時，西北臺慶公司，在經過長期的努力，於一〇九年十一月送件申請上櫃，並順利通過審查，於一一〇年四月正式掛牌，成為一家上櫃公司。故一〇九年是公司成果豐碩的一年。

公司一〇九年的合併營收達新台幣4,478,004仟元，較一〇八年的新台幣3,351,915仟元，成長了33.6%。合併產品毛利達新台幣1,459,493仟元(毛利率32.6%)，較一〇八年合併產品毛利新台幣993,058仟元(毛利率29.6%)成長了47.0%。而一〇九年，本業的營業利益為新台幣889,534仟元(營業利益率19.9%)，較一〇八年的營業利益新台幣502,115仟元(營業利益率15.0%)成長了77.2%。一〇九年稅後淨利達新台幣734,671仟元，較一〇八年的439,416仟元，成長了67.2%。一〇九年的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8.07元；較一〇八年的稅後基本每股盈餘4.83元明顯成長。

一〇九年，西北臺慶公司的產品營收，晶片類產品占營收比重的20.12%；而線圈類產品占營收比重為68.45%；網路變壓器類產品占營收比重的10.74%；其他產品類則為0.69%。而產品主要銷售的應用市場，電腦相關約占40%；消費性電子相關約占16%；通訊電子約占22%；車用電子市場約占16%；其他市場(含電源管理、安防、工控...)約占6%。一〇九年主要產品線的表現，摘要如下：

1. 晶片類產品

一〇九年全年，積層晶片產品線，除第一季因疫情初期，市場不確定因素高，稼動率較差之外；其餘各季終端需求強勁，產線稼動率高，全年出貨量約為180億顆，較一〇八年成長27.9%。

2. 線圈類產品

(1)精密繞線電感

一〇九年成長較為明顯的市場為使用單繞線式功率電感產品的真無線藍芽耳機(TWS)的應用、應用於網通及面板產品之封膠式薄型電感、應用於各類電源管理及PS5等遊戲機的自動化穿線SMT繞線式耐大電流磁珠。此類產品除第一季受疫情影響外，其餘各季訂單需求暢旺，全年出貨量達17.26億顆，較一〇八年全年的出貨量12.15億顆，成長了42.1%。

(2)一體成型式功率電感

一〇九年全年，一體成型式功率電感產線，稼動率仍然維持高檔；應用於筆記型電腦、車用電子、電視機及面板等終端產品成長較為明顯。惟此類產品之訂單組成於一〇九年稍有改變，部分高價車用電子客戶需求下滑；而中小尺寸單價相對較低的產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及消費型電子市場訂單提升。由於自動化生產線效率提升，產出及出貨量成長較為明顯。一〇九年全年出貨量達7.48億顆，較一〇八年全年出貨量達5.1億顆成長了46.6%。

(3)共模濾波器

一〇九年，公司的共模濾波器產品，主要應用於高速網路信號連接介面，如HDMI2.1、USB3.0/3.1等及應用於車用電子市場的高階產品。由於此類產品的產線與熱銷產品網路變壓器共用，產能及產出因而受到影響。此類產品於一〇九年，全年出貨量為7.14億顆，相較於一〇八年的7.08億顆，僅成長了0.8%。

3. 網路變壓器產品

網路變壓器產品，主要應用於網通市場。一〇九年全年，因疫情影響，傳統手工或半自動繞線式網路變壓器產品，因缺工問題，市場嚴重缺貨，公司的分離式網路變壓器方案，因全自動化生產，交期及品質穩定的特性，獲市場青睞，訂單成長快速，使得此類產品的出貨量及營收，為公司所有產品線中，成長幅度最大的產品。一〇九年全年出貨量為10.35億顆，較一〇八年全年出貨量為2.89億顆大幅成長。

一〇九年西北臺慶公司在產品開發方向，以近期成長市場的應用需求為主，聚焦於小型化與微型化功率電感、低損耗高效能功率電感、高速信號連接介面共模濾波器、分離式高速乙太網路變壓器等。主要開發的成果如下：

1. 適用於高、中、低階，不同等級真無線耳機(TWS)用電感之開發。
2. 耐大電流自動化穿線繞線式磁珠，中型尺寸BPH853025F8E-101T。
3. 三線式平衡不平衡變壓器BCM3225系列。
4. 應用於車用同軸供電網路系統(POC, Power Over Coaxial) 之共模濾波器APO322523/30系列。
5. 應用於車聯網，CAN FD (Controller Area Network Flexible Data-Rate) Class1,2,3 共模濾波器ACM4532/3225。
6. 小型化與薄型化一體成型功率電感TMIM3225/2520系列。
7. 耐高溫(125C)網路變壓器用DCM3216/3225/4532系列。
8. 適用於5GbE 乙太網路供電PoE/60W規格之網路變壓器TXF536540 6端電極及7端電極系列。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劃

展望一一〇年，雖然新冠肺炎疫情仍然嚴峻，且因中美兩強相爭產生的國際政治情勢的不穩定，加上電子業產業鏈的供需(如半導體IC、面板等)仍然非常緊缺，原材物料價格飆漲等因素，都將增加整體經濟的不確定因素。但有鑑各國持續對5G基礎建設的佈建，加上資料中心、智慧型手機、智慧電視、智慧穿戴裝置、電動車、自駕車及第三代半導體應用的崛起，預期將帶動未來被動元件產業的成長契機。西北臺慶公司將把握此成長的契機，發揮核心能力，除持續強化業務及市場開發之外，更將致力於新產品的開發及推廣，為未來公司的持續成長，奠定穩固的基礎。一一〇年西北臺慶公司擬定的工作重點如下：

1. 各產品產線工作重點

(1) 晶片類產品

一一〇年產品線的營運策略，除利用競爭力優勢在市場上提升市占率，調整產品組合，以維持營業額及毛利率之外，並強化高單價的高規格積層晶片耐大電流功率電感，以及車用電子專用之中小尺寸積層晶片磁珠的量產工作。強勁的台幣匯率及居高不下的銀漿價格，影響此類產品的毛利率；故此類產品在110年Q1於客戶端漲價，適時反應成本。不同尺寸及規格的產品，重新組合後，積層晶片產品總月產能將維持每月18億顆的產能，並透過關鍵製程設備升級，及將瓶頸製程的產能擴充，逐步將月產能調整至每月20億顆的產能。

(2) 線圈類產品

a. 精密繞線電感

封膠式薄型功率電感，一一〇年將有擴產計畫。應用於網通、面板及消費性電子市場的需求，於一一〇年仍然持續成長，現有產能已無法滿足客戶需求。營運策略將聚焦於產品線的成本、良率及品質的控管，並在市場推出高規格鐵氧體及合金材的產品，主打中、高階的應用市場，總月產能將由目前每月9千萬顆，擴充至每月1.1億顆。單繞線鐵氧體及陶瓷電感、繞線低頻天線等產品，主要應用市場如消費性電子、TWS無線耳機、無線通信、網通市場、物聯網應用、及車用電子等，均為近來成長快速的應用市場。一一〇年此類產品將保有月產能2千5百萬顆，彈性調配，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公司近年來自行設計開發的自動化穿線SMT繞線式耐大電流磁珠，由於自動化生產，產出效率高，品質穩定，適合取代市場上主流的手工穿線式磁珠，終端客戶需求逐年成長，一一〇年每月產能至少4千萬顆，並視客戶需求加大產能。

b. 一體成形式功率電感

此類產品集中於泗洪廠生產，近年來積極朝薄型化、低電阻、低損耗、高電感值、耐高溫、能量轉換效率高等方向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主攻車用電子及高階消費性電子產品。一一〇年產品線的營運策略，因訂單需求仍然看好，仍將以全力滿足客戶的訂單需求為目標，常規品仍有擴產計畫，總月產能將由現階段7千5百萬顆提升至9千萬顆；同時加速新產品TMIM系列於市場的推廣及承認，並擴充量產產線等工作，兼顧各類應用市場，使得此類產品線的銷售市場更為多元。

c. 共模濾波器

此類產品，近年來於市場上，面臨積層印刷式共模濾波器的競爭，公司對於此類產品的營運策略，轉往高階終端應用市場作佈局，包括(i).高速信號連接界面 USB3.0/USB3.1 / HDMI2.1 應用的雙線共模濾波器。(ii)應用於網路變壓器的濾波功能，高阻抗值雙線共模濾波器 (iii).車用電子專用之共模濾波器。經由上述策略的調整，近年來此類產品占公司整體營收雖然下降，但訂單均以高單價、高毛利率的產品為主。一一〇年此類產品線，因客戶需求明顯成長，計畫將產能由現階段之 5 千 6 百萬顆，提升至 6 千 5 百萬顆，以滿足客戶需求。

(3)網路變壓器產品

過去數年在終端客戶的推廣及產品認證工作，無論在高、中、低階規格新型網路變壓器電感式及電容式模組，及分離式on-board type 網路變壓器方案，成果逐漸浮現。一〇九年因疫情影響，傳統式網路變壓器於市場嚴重缺貨，客戶紛紛轉向使用本公司自動化生產之分離式網路變壓器方案，因而使得此類產品出貨量及營業額均大幅成長。一一〇年的工作重點，將著重在量產產能的提升，以滿足客戶的訂單需求；並持續在終端客戶的推廣，持續布局高階產品的應用方案，著眼客戶端未來產品的認證工作。一一〇年此類產品的分離式的網路變壓器解決方案，將由年初的月產能7千萬對，於第二季末擴充至1億5千萬對；元件的月需求量將超過3億顆。模組的需求則保持穩定的1百萬顆月產能。

2. 新產品開發計畫

- (1)改良型新一代電感式自動生產網路變壓器 TXF5645/4464/4038-7P 系列。
- (2)車用高耐電流自動化生產共模濾波器 WCM9070/1211FASV 系列。
- (3)超小型超薄三線式共模電感器 TCM2520 系列。
- (4)車用高可靠度功率電感 TMIM2012/2016/2520/3225 系列。
- (5)車用中功率繞線電感 HPC2012/2520/3012/3015BMV 系列。
- (6)虛擬實境(VR)裝置用低頻傳感器 PAS1245/TCC1225 系列。
- (7)車用高可靠度功率電感 MMIM0403/0503/0603/0703 系列。
- (8)低阻抗高耐電流一體成形功率電感 TMPA0301~0620AF 系列。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就外部競爭環境而言，公司經由多年的努力，已在所處的電感產業中建立起一定的產業地位與競爭優勢。而近年來被動元件產業大者恆大的態勢更為明顯，將產業的競爭態勢，帶向更高的層次。公司將持續發揮磁性材料及鐵芯設計及製造之關鍵技術能力，以及高度自動化生產的核心競爭優勢，以面對外部競爭。

就法規環境而言，公司創立至今已逾四十五年，於兩岸各地之工廠皆本著合法經營，善盡社會責任為目標；對於法規環境的變化也藉由專業經理人之應變以及各廠聘用法律專家之協助與諮詢而得以合法遵循。

雖然現今總體經濟環境瞬息萬變，對於電子產業的影響甚廣。但是，終端電子產品功能不斷推陳出新，新興應用領域也快速發展，帶動電感元件產品的需求持續成長，也提供公司不斷成長的契機。公司未來也將隨著市場脈動更積極研發創新，創造高附加價值的優質產品及提升客戶服務，掌握市場競爭態勢，提高成長動能。公司也將持續產品及應用市場多角化的營運策略，兼顧成長與分散風險，建立長期的競爭優勢。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與展望

公司多年來藉由超過四十五年的磁性材料技術經驗、垂直整合的製造能力、擁有多樣性的電感產品、高度自動化生產能力等競爭優勢，已在電感及磁性元件產業奠定良好的基礎。展望未來，雖然新冠肺炎疫情仍然嚴峻，國際政經情勢仍然變化頻繁；但是，新一代的電子終端產品及應用，將驅動新一波電子零件產業的技術及需求的提升，也提供了公司持續成長的機會。未來數年西北臺慶公司將積極佈局車用電子、網路通訊、高速數位運算及雲端伺服器等相关應用領域。產品開發則以滿足上述應用領域的需求，朝小/微型化、高頻化、高速化、提升工作溫度、提升產品效能、降低電流損耗為開發方向。公司未來產線的布局也將考量國際政經情勢變化的風險，加大對台灣總廠生產線的擴增，並持續秉持專注本業、務實管理的經營哲學，強化公司治理，持續朝永續經營，並達成晉升為世界一流電感供應商的願景而努力。

在此感謝股東們多年來的支持與愛護，僅代表西北臺慶公司的經營團隊祝所有股東們。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謝明諤

經 理 人 謝明良

會計主管 何惠玉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燕娜、吳偉豪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鑑核

此致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召集人 羅 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日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謝明諺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532 號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1269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西北臺慶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五(二)及六(三)，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26,689 仟元及新台幣 38,387 仟元。

西北臺慶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子零件、磁鐵心、晶片線圈及其他線圈之製造加工，由於存貨之價值受到市場價格波動及生命週期之影響，而產生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且因該評估過程常涉及主觀判斷，故可能導致會計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對西北臺慶集團之存貨備抵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依對臺慶集團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評價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以過去歷史資訊決定存貨去化程度，及判斷存貨備抵評價政策的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觀察年度存貨盤點及管理狀況，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存貨貨齡報表及去化資訊編製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視及驗算存貨跌價損失計算之正確性，並評估備抵跌價損失之允當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西北臺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

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西北臺慶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西北臺慶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西北臺慶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西北臺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西北臺慶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



資誠

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燕娜

會計師

吳偉豪

李燕娜
吳偉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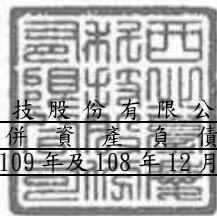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日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67,619 12	\$ 582,212 1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一)	167,040 3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28,906 -	53,22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637,463 27	1,261,562 2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	114,791 2	94,619 2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4,168 -	11,292 -
130X	存貨	六(三)	588,302 10	509,749 10
1410	預付款項		22,641 -	37,79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 -	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40,936 54	2,550,462 4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十二(三)	191,847 3	151,611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2,539,871 41	2,444,207 4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七及八	36,211 1	38,686 1
1780	無形資產		17,530 -	13,3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8,514 -	41,70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40,936 1	4,75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34,909 46	2,694,273 51
1XXX	資產總計		\$ 6,175,845 100	\$ 5,244,735 100

(續次頁)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697,535	11	\$ 646,270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九)	130,000	2	120,000	2
2150	應付票據		56,755	1	93,363	2
2170	應付帳款		568,295	9	435,465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124	-	19,69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及七	581,267	10	413,310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60,210	1	31,42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3,575	-	3,42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	67,000	1	48,96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67,761	35	1,811,912	3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270,000	5	276,322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38,855	2	118,023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3,940	-	6,28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14,652	-	8,00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4,753	-	16,60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2,200	7	425,231	8
2XXX	負債總計		2,609,961	42	2,237,143	4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910,000	15	910,000	17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123,523	2	214,523	4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0,404	6	316,130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9,991	1	76,64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096,231	34	1,580,288	3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3400	其他權益		(14,265)	-	(89,991)	(2)
3XXX	權益總計		3,565,884	58	3,007,592	5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175,845	100	\$ 5,244,735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諒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4,478,004	100	\$	3,351,91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二十一)及七	(	3,018,511)	(67)	(	2,358,857)	(70)
5900 營業毛利			1,459,493	33		993,058	3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291,798)	(6)	(	243,633)	(7)
6200 管理費用		(	179,335)	(4)	(	169,69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13,933)	(3)	(	93,125)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5,107	-		15,51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69,959)	(13)	(	490,943)	(15)
6900 營業利益			889,534	20		502,115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076	-		3,310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		47,541	1		45,34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	60,158)	(2)	(	11,619)	-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九)(十一)	(	10,575)	-	(	17,51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0,116)	(1)		19,522	1
7900 稅前淨利			869,418	19		521,637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134,747)	(3)	(	82,221)	(3)
8200 本期淨利		\$	734,671	16	\$	439,416	1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六)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6,405)	-	\$	3,33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四)		41,603	1		27,063	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5,198	1		30,393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六)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23	1	(	95,019)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4,123	1	(	95,019)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9,321	2	(\$	64,62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03,992	18	\$	374,790	1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34,671	16	\$	439,416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03,992	18	\$	374,790	11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之基本每股盈餘		\$		8.07	\$		4.83
9850 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之稀釋每股盈餘		\$		8.01	\$		4.7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諒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西北臺慶利投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實收資本	於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母公積	公保	司留	業盈餘	主之其他	權	益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總額
108	年 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0,000	\$ 354,824	\$ 12,353	\$ 2,046	\$ 266,103	\$ 76,642	\$ 1,324,069	\$ 119,260	\$ 97,225	\$ 2,924,002				
108 年度淨利	-	-	-	-	-	-	439,416	-	-	439,416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330	(95,019)	27,063	(64,626)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42,746	(95,019)	27,063	374,79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0,027	-	(50,027)	-	-	-				
現金股利	-	-	-	-	-	-	(136,500)	-	-	(136,5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154,700)	-	-	-	-	-	-	-	(154,70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0,000	\$ 200,124	\$ 12,353	\$ 2,046	\$ 316,130	\$ 76,642	\$ 1,580,288	(\$ 214,279)	\$ 124,288	\$ 3,007,592				
109	年 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0,000	\$ 200,124	\$ 12,353	\$ 2,046	\$ 316,130	\$ 76,642	\$ 1,580,288	(\$ 214,279)	\$ 124,288	\$ 3,007,592				
109 年度淨利	-	-	-	-	-	-	734,671	-	-	734,671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405)	34,123	41,603	69,321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728,266	34,123	41,603	803,99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4,274	-	(44,274)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3,349	(13,349)	-	-	-				
現金股利	-	-	-	-	-	-	(154,700)	-	-	(154,7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91,000)	-	-	-	-	-	-	-	(91,000)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0,000	\$ 109,124	\$ 12,353	\$ 2,046	\$ 360,404	\$ 89,991	\$ 2,096,231	(\$ 180,156)	\$ 165,891	\$ 3,565,88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章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869,418	\$ 521,63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15,107)	(15,511)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二十)	304,725	279,567
各項攤提	六(二十)	1,843	1,2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九)	(909)	3,6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十九)	3,889	-
利息收入		(3,076)	(3,310)
股利收入	六(十八)	(12,849)	(11,605)
利息費用		10,575	17,5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320	(17,620)
應收帳款		(363,109)	(28,47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595)	13,883
其他應收款		(2,876)	(316)
存貨		(78,553)	14,474
預付款項		15,155	13,108
其他流動資產		-	1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2,212)	(18,745)
應付帳款		132,830	73,37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574)	(12,138)
其他應付款		140,261	(50,439)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5	27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48)	(2,8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06,553	777,829
支付利息		(10,575)	(17,513)
支付所得稅		(53,759)	(92,5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42,219	667,803

(續次頁)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收取利息	\$ 3,076	\$ 3,310
收取之股利	12,849	11,605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9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37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67,040)	15,66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304,937)	(417,8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44	6,357
取得無形資產	(4,296)	(914)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6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6,178)	34,0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4,604)	(361,50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2,277,656	3,665,064
短期借款還款	(2,216,901)	(3,766,061)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0,000	(30,000)
租賃本金償還	(3,464)	(3,655)
舉借長期借款	120,000	216,286
償還長期借款	(108,286)	(40,66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154,700)	(136,5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五)	(91,000)	(154,7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6,695)	(250,232)
匯率調整數	4,487	(38,9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85,407	17,1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2,212	565,0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67,619	\$ 582,21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諒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533 號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1269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二)及六(三)，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12月31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245,139仟元及新台幣14,216仟元。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子零件、磁鐵心、晶片線圈及其他線圈之製造加工，由於存貨之價值受到市場價格波動及生命週期之影響，而產生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且因該評估過程常涉及主觀判斷，故可能導致會計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對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備抵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依對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評價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以過去歷史資訊決定存貨去化程度，及判斷存貨備抵評價政策的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觀察年度存貨盤點及管理狀況，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存貨貨齡報表及去化資訊編製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視及驗算存貨跌價損失計算之正確性，並評估備抵跌價損失之允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燕娜

會計師

吳偉豪

李燕娜
吳偉豪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日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61,312 6	\$ 298,258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4,384 -	15,52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870,688 15	660,716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	431,172 7	340,584 7
1200	其他應收款		11,695 -	10,55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3,985 1	2,025 -
130X	存貨	六(三)	230,923 4	196,284 4
1410	預付款項		4,612 -	5,74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58,771 33	1,529,686 3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四)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858 1	25,46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806,933 48	2,339,940 4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七及八	1,015,991 18	973,370 2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7,390 -	9,139 -
1780	無形資產		15,127 -	10,77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5,249 -	6,22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7,160 -	3,06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912,708 67	3,367,974 69
1XXX	資產總計		\$ 5,871,479 100	\$ 4,897,660 100

(續次頁)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540,895	9	\$ 425,000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130,000	2	120,000	3
2150	應付票據		56,755	1	93,363	2
2170	應付帳款		142,449	3	117,185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07,364	12	557,456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285,439	5	186,20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55,036	1	19,86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3,493	-	2,93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67,000	1	48,96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988,431</u>	<u>34</u>	<u>1,570,970</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270,000	5	276,322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28,572	-	28,57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940	-	6,20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14,652	-	8,00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17,164</u>	<u>5</u>	<u>319,098</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2,305,595</u>	<u>39</u>	<u>1,890,068</u>	<u>3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910,000	15	910,000	1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23,523	2	214,523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360,404	6	316,130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9,991	2	76,64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096,231	36	1,580,288	3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14,265)	-	(89,991)	(2)
3XXX	權益總計		<u>3,565,884</u>	<u>61</u>	<u>3,007,592</u>	<u>61</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871,479</u>	<u>100</u>	<u>\$ 4,897,66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諤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3,314,401	100	\$	2,550,20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	2,551,678)	(77)	(	2,009,178)	(79)
5900 營業毛利			762,723	23		541,027	21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26,133)	(1)	(	24,164)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4,164	1		27,365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60,754	23		544,228	2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182,906)	(6)	(	163,280)	(6)
6200 管理費用		(	111,602)	(3)	(	92,07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60,639)	(2)	(	50,19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4,794	-	(	2,23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50,353)	(11)	(	307,778)	(12)
6900 營業利益			410,401	12		236,450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548	-		2,764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		1,756	-		2,09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	19,502)	(1)		1,389	-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十) (十二)	(	8,423)	-	(	8,00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416,555	13		251,554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1,934	12		249,801	10
7900 稅前淨利			802,335	24		486,251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	67,664)	(2)	(	46,835)	(2)
8200 本期淨利		\$	734,671	22	\$	439,416	17

(續次頁)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七)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6,405)	-	\$	3,33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六(四)		29,776	1	(	678)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11,827	-		27,741	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5,198	1		30,393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七)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137,893)	(	4)	(	59,378)	(	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			172,016	5	(	35,641)	(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34,123	1	(	95,019)	(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9,321	2	(\$	64,626)	(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03,992	24	\$	374,790	1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8.07		\$	4.83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8.01		\$	4.7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謙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02,335	\$ 486,25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十二(二)	(4,794)	2,235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二十一)	112,694	91,323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一)	1,843	1,2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7,251)	(6,9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二十)	1,85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六(五)	(416,555)	(251,554)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1,969	(3,201)
利息收入		(1,548)	(2,764)
股利收入	六(十九)	(566)	(1,906)
利息費用		8,423	8,0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143	4,100
應收帳款		(205,756)	(44,7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90,010)	(27,003)
其他應收款		(1,145)	25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960)	9,465
存貨		(34,639)	20,078
預付款項		1,130	1,16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2,213)	(18,745)
應付帳款		25,264	(22,76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9,908	56,736
其他應付款		77,942	(23,5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4	27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08,317	277,415
支付利息		(8,423)	(8,005)
支付所得稅		(31,519)	(79,49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8,375	189,911

(續次頁)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收取利息	\$ 1,548	\$ 2,764
收取之股利	566	1,9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37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15,664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少	-	82,93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8,66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123,579)	(209,4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5,227	125,913
取得無形資產	(4,296)	(91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094)	9,2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4,250)	(60,51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2,092,536	2,790,000
短期借款還款	(1,976,641)	(2,79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0,000	(30,000)
租賃本金償還	(2,980)	(3,152)
舉借長期借款	120,000	216,286
償還長期借款	(108,286)	(40,66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154,700)	(136,5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五) (91,000)	(154,7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1,071)	(153,7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3,054	(24,3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8,258	322,5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1,312	\$ 298,25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諒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附件四

盈餘分配表
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367,964,155
加：民國109年度稅後淨利	734,670,859
加(減)：民國109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退休金精算損益	(6,403,8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已實現損益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2,826,697)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3,348,087
可供分配盈餘	<u>2,036,752,513</u>
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 - 現金(4.1)	422,849,400
股東股利 - 股票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u>\$ 1,613,903,113</u>

附註：

註1：本次盈餘分派金額為109年度之盈餘

註2：現金股利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計算方式

註3：以110年4月29日流通在外股數103,134,000股計算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三條 本公司之組織，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決定之。股東常會開會前，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前十五日，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股東常會開會時，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時，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股東常會開會時，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時，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	第三條 本公司之組織，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決定之。股東常會開會前，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前十五日，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股東常會開會時，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時，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股東常會開會時，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時，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	配合條文規範調整方式。
本公司之組織，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決定之。股東常會開會前，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前十五日，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股東常會開會時，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時，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股東常會開會時，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時，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	本公司之組織，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決定之。股東常會開會前，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前十五日，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股東常會開會時，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時，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股東常會開會時，應將各項提案，於開會時，置於本公司，供股東隨時查閱。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九條 股東會出席股數之計算與開會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九條 股東會出席股數之計算與開會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二項。
第十四條 選舉事項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u>包含當選董事、獨立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u>。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四條 選舉事項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獨立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一項。
第二十條 附則 本規辦法新制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	第二十條 附則 本規辦法新制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九日。	修訂歷程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叁拾億</u> 元，分為 <u>叁億</u> 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未發行部份由董事會視業務需要分次發行之。其中新台幣貳仟萬元，分為貳佰萬股，保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未發行部份由董事會視業務需要分次發行之。其中新台幣貳仟萬元，分為貳佰萬股，保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	配合公司營運需求
第卅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八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八月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三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九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三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四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八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八月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三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九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三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四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	增列修訂日期。

條次	修 正 後 條 文	修 正 前 條 文	說 明
	三年六月四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四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第廿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六日。 第廿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廿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廿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九日。 第廿五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	三年六月四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四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第廿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六日。 第廿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廿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廿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九日。	

附錄

附錄一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條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之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之相關規定以 1 項為限，提案超過 1 項者，均不列入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該提案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四條 委託出席股東會及授權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

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五條 召開股東會地點及時間之原則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六條 簽名簿等文件之備置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者，應另附選舉票。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七條

股東會主席、列席人員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及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八條 股東會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之存證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九條 股東會出席股數之計算與開會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十條 議案討論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一條 股東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二條 表決股數之計算、迴避制度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服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三條 議案表決、監票及計票方式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179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

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之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第十四條 選舉事項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獨立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五條 會議紀錄及簽署事項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獨立董事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十六條 對外公告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七條 會場秩序之維護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八條 休息、續行集會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

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九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二十條 附則

本規辦法新制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九日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TAI-TECH ADVANCED ELECTRONICSCO., LTD。
- 第二條 本公司設於桃園市，於業務上必要時得設分支機構於其他適宜地點，其設立及裁撤由董事會決定之。
- 第三條 本公司經營下列業務：
1.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 晶片線圈及其它線圈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3. 代理有關前項國內外廠商產品報價投標經銷業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4.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四條 本公司對外投資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 第四之一條 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為同業相互間或其關係企業間對外保證。

第二章 股 份

-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未發行部份由董事會視業務需要分次發行之。其中新台幣貳仟萬元，分為貳佰萬股，保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
- 第五之一條 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條於本公司上市(櫃)時適用之。
-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七條 本公司有關股務事項之處理悉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辦理之。
- 第八條 本公司公開發行前，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前三十日內，或股東臨時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或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 第十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一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加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使用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因故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三條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電子方式為行使表決權的管道之一，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有關其行使之相關事宜，悉依現行法令之規定辦理。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為配合申請上市櫃、登錄興櫃之規定公司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之。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議事經過要領及結果、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並於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前述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其保存期限至少一年。

第四章 董事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十一人，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合計持股之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

第十五之一條 本公司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任期、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本公司得於董事任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五之二條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第十六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

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統理一切業務，董事長因故不能執行業務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本公司如遇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八條 董事長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九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保存於公司。

第二十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1．營業方針及業務計劃之決定。
- 2．預算決算之編審。
- 3．資本增減之擬定。
- 4．盈餘分配之擬定。
- 5．其他法令及股東會賦與之職權。

第廿一條 刪除。

第廿二條 董事執行本公司業務時，得支領薪資或出席費。本公司董事之報酬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訂定給付標準。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廿三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廿三之一條 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決議設總裁、執行長、副執行長及事業群總經理若干人，其任免由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第廿四條 本公司其他職員，由總經理任免。

第六章 會 計

第廿五條 本公司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廿六條 本公司每屆決算後如有盈餘，除提應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十分之一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以前項之股息紅利或以已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六之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6%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第廿七條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考量產業所處環境、公司成長階段、未來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在可供分配之範圍內，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每年就當年度淨利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東。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八條 本公司之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廿九條 本章程未定事項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辦理之。

第三十條 本章程訂立或修訂均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施行。

第卅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八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八月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三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九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三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四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四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四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第廿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六日。
第廿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廿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廿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九日。

附錄三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任辦法

最新修訂通過日:109年11月9日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辦法辦理。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

第四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即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 六 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用單記名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 七 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 八 條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 九 條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 十 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第十一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二條

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三條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十四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附則

本規辦法新制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九日。

附錄四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狀況

董事名單

基準日：110 年 04 月 12 日

職稱	姓名	選任 日期	現在持有股數			備 註
			種類	股數	佔當時發行%	
董 事 長	西北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明諺	108.06.25	普通股	6,245,718	6.86%	
董 事	恒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游玉香	108.06.25	普通股	6,467,995	7.11%	
董 事	CHEN CHIN SHENG	108.06.25	普通股	0	0	
董 事	林鑑榮	108.06.25	普通股	1,836,610	2.02%	
董 事	洪至正	108.06.25	普通股	1,225,615	1.34%	
董 事	黃桂洸	108.06.25	普通股	2,564,591	2.82%	
獨立董事	羅 偉	108.06.25	普通股	0	0	
獨立董事	朱光惠	108.06.25	普通股	0	0	
獨立董事	李宥村	108.06.25	普通股	0	0	
合 計				18,340,529	20.15%	

註:係依本公司 110 年 4 月 12 日停止過戶日之實收股本: 91,000,000 股計算。

備註:1.本公司全體董事應持有股數為 7,280,000 股、截至 110 年 4 月 12 日持有 18,340,529 股

備註:2.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之適用。